柳城县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

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根据《关于报送和公开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的通知》（柳城法办通〔2021〕19号）文件要求，为全面总结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柳城县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情况；

我局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通过党组（扩大）会议、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研讨，领导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提升干部职工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力。先后组织学习了《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2021年柳城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等内容，研究布置贯彻落实措施。将学法用法作为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开展学习，不断增强干部职工法治意识。

1. 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局主要负责人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作为重点工作抓紧抓实。局党组会议和班子会专题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定期听取工作情况，研究布置下一步工作安排等。开展文体广旅系统法治政府建设进展情况以及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对文体广旅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和行政执法案卷工作开展检查督导，督促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三）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情况；

成立政策法规领导小组，研究解决本部门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协调指导各单位、各股室有序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开展调查研究和督导检查；紧紧围绕我局改革工作要点，不断推进文化、体育、广电、旅游领域“放管服”改革目标任务工作，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⒈深化“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模式。**目前，涉及我局的依申请事项全部入驻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全部为“一窗受理”事项，属于无差别全科受理“一窗”领域，进一步改善了群众办事体验，提升政务效率，增强了企业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让企业和群众少跑腿、好办事。此外，根据自治区统一发布的基础目录，结合我局实际，创新编制、发布“一件事”套餐目录和办事指南，实现“一件事一次告知”。

**⒉推广“同城通办”。**对照“同城通办”指导目录和地方目录明确的事项，根据柳州市线下同城通办工作方案，执行好柳州市通办机制，按照“八统一”要求修改完善通办事项实施清单，开展同城通办服务。

**⒊推行“承诺审批”，创新审批方式。**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承诺审批办法（试行）》；加大改革力度，创新审批方式，进一步简化程序，减少材料，优化审批流程，提升政务服务即办件占比，政务服务即办件占政务服务事项总数比例高于2020年水平。

**⒋推进线上办理与线下办事深度融合。**依托广西政务服务门户，配合建立线上线下办理一套业务标准、一个办理平台的服务机制，融合实体办事大厅、网上办事大厅、APP等线上线下服务，实现所有依申请事项均可在网上办理。

**⒌减时间，提速率进一步提高。**按照高效便民的原则，进一步简化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依申请事项提速率达到70%以上；依法依规或实际办理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中申请材料、实施条件、办理流程等的不同，进一步细化拆分为设立、变更、注销、补证等业务办理项，并录入完善办理项实施清单，方便群众办理。

1. 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情况；

**1.行政执法体系和制度建设情况**。已建立与自治区文化旅游厅要求一致的文化市场监管执法权责清单，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执法工作，行政执法体系权责统一、权威高效。

**2.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认真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行政执法责任制实施办法》、《柳城县文体新广局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制度》，今年本部门行政执法人员无违法违规行政行为。加强行政执法案例指导，推进以案代训，促进全体执法员掌握行政执法案例内容、文书制作。

**3.依法建立健全本系统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细化、量化行政裁量标准，统一规范落实本系统行政裁量的范围、种类和幅度。行政执法案卷专人管理，建立并落实行政执法案卷管理制度；坚持选送优秀案卷参加市县级案卷评查。建立健全并落实文化市场、出版物市场、旅游市场行政执法投诉举报、行政执法考核与监督等制度，规范运行监督机制。

**⒊将行政执法考核与监督纳入年度绩效考评重要内容**。完善与公安、检察、法院的相关司法衔接。向社会公开本部门举报投诉电话，畅通社会公众投诉举报、反映问题的渠道，主动接受社会公众和新闻舆论的监督，依法及时查处违法行政行为。本年度本部门无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案件。

**⒋完善行政执法程序，严格执法权限**。加强对文化市场管理行政执法的监督，促进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机构及执法人员依法行使职权，保证法律、法规的正确实施。坚持公正执法，行政执法主体按法定权限执法，遵守法定程序，无违反规定重复执法、选择性执法行为；执法透明，无以罚代管，弄虚作假等问题。本年度办结的案件适用法律准确，无滥用自由裁量权、同案异罚、畸轻畸重行为；无关系案、人情案。执法文书制作规范。人民群众对行政执法的满意度上升。

**5.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情况**。2021年以来，全面落实文化、体育、旅游、广电等行政执法主体、权限、依据、程序、救济渠道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信息公开，按时在主管局县文体广旅局门户网站上公示相关信息。文化旅游执法人员到执法检查现场均向受检人出示行政执法证件，或者现场佩戴行政执法证，按规定着装、佩戴标识，公示执法身份。县文体广旅局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执法机关、执法对象、执法类别、执法结论等信息，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执法决定信息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的情况；建立、落实好行政执法统计年报制度，定期上报相关执法年报台账；县文体广旅局在政府门户网站按时公开本机关2021年来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决定信息等行政执法总体情况。

**6.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情况**。2021年以来，我局执法人员通过文字、执法记录音像等记录形式，对行政执法启动、调查取证、审核决定、送达执行等实现全过程记录，并实现全面系统归档保存。今年没有查封扣押财产、强制拆除等直接涉及人身自由、生命健康、重大财产权益的现场执法活动。本年度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案卷文书采取自治区统一格式文本，制作规范。

1. 健全行政决策制度体系提升行政决策公信力情况；

**1.进一步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化管理和合法性审核工作机制，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均按要求进行合法性审核。**制定《柳城县文体广旅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清单包含文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旅游等领域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本机关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全覆盖。县文体文旅局局长作为本机关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第一责任人认真履职，全面推行三项制度工作。从行政执法案件的立案、行政处罚、结案和行政许可申请、公示结果、行政许可决定等过程实施全程审核、审批。2021年以来，通过参加市县三项制度宣传培训会、以案代训和网络培训等形式，加强行政执法监管领导、执法人员和行政许可窗口工作人员及法制审核机构人员培训，强化三项制度落实情况督查、整改，保障有关制度落实到位。

**2.推行聘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与律师事务所签订法律顾问聘任合同，聘请1名常年法律顾问。法律顾问在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处理疑难行政执法案件、提供法律咨询论证等方面发挥有效作用，提高了领导干部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

（六）开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情况；

**1.强化行政执法制度建设和创新**。

一是大力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确保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有效。全面推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制度、行政执法人员行为规范，落实好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制度、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制度。二是推进行政执法事前事中事后信息依法及时主动公开、行政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根据职责范围在政府门户网站上按时完成事前事中和事后公示，全面落实文化、体育、旅游、广电等领域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和行政检查等执法行为进行全过程记录制度。

**2.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一是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推进宪法、民法典及行业法律法规宣传教育进单位，提升全员法治意识。召开专题会议集中学习宪法修正案、民法典及文化娱乐行业、出版物市场法律法规，增强领导干部、执法员法治思维，推进依法行政。二是加强执法业务培训教育，全面提升执法队伍依法行政能力。通过集中学习、外派业务培训、网络平台执法业务培训、国家公务员干部网络培训、全区学法用法培训线上考试，本年度大队15名在岗执法人员全员普法考试合格率均达100%。2人已报名参加今年的行政执法资格考试。

**3.强化市场监管，推进文化娱乐行业、出版物市场秩序进一步规范**。2021年，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开展安全生产专项行动、“扫黄打非”专项行动及扫黑除恶“行业清源”行动，落实好日常市场巡查监管制度、双随机一公示抽查制度、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突出重点，严查文化娱乐行业疫情防控制度措施落实不到位，网吧、娱乐场所违规接纳未成年人进入、无证经营娱乐场所及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突出安全问题）场所。截至2021年12月1日，共出动人次1080人次，检查284家次，13家歌舞娱乐场所，6家网吧，1家游艺娱乐场所，各项专项检查10次，联合执法7次，双随机抽查出动208人次，抽查52家次，查处违规单位及个人14家次，办结案件14件，正在办理1件，收缴非法出版物1313件（含六合彩资料）。全县文化市场安全生产零事故。

1. 健全突发事件应对体系情况；

我局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应对突发事件，着力实现越是工作重要、事情紧急越要坚持依法行政，严格依法实施应急举措，在处置重大突发事件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一是完善突发事件应对方法，系统梳理和修改应急管理相关文件，提高突发事件应对法治化规范化水平。健全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系统应急预案体系，完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以及与之相衔接配套的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二是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强化防范化解本系统本部门重大风险责任。强化执法能力建设，强化突发事件依法分级分类处置，增强应急处置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定期开展专项检查和应急演练，注重提升依法预防突发事件、先期处置和快速反应能力。加强突发事件信息公开和危机沟通，完善公共舆情应对机制。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法律法规教育培训，增强应急处置法治意识。

（八）依法化解矛盾纠纷情况；

认真办理12345政府服务热线交办事项10项，办结率100%，没有出现对办理结果不满意或投诉现象。

（九）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情况；

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机构改革后，本部门公共服务事项、行政职权清单已向社会公开发布。加快推进了“12345”政府热线建设工作；认真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向社会公开本部门举报投诉电话，畅通社会公众投诉举报、反映问题的渠道，主动接受社会公众和新闻舆论的监督，依法及时查处违法行政行为。近年来，本部门无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案件。强化执法监管，严格执行“罚没与收支分离”两支线制度。执法监管得力，无以罚代管、下达或变相下达罚没款指标等行为；无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不与本机关业务经费、福利待遇挂钩。

（十）推进数字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本部门公共服务事项、行政职权清单全部进驻网上大厅；建立了上下联动的事项动态管理机制，行政职权事项数据与县委编办发布的权责清单数据一致，入库到网上大厅的行政许可事项比例达到了100%；实现了政府门户网站和网上大厅数据同源，解决了“两张皮”问题。

（十一）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情况；

继续认真贯彻执行《中共柳城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谁执法谁普法”工作的通知》，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法治柳城建设的目标任务，顺应形势发展和群众的法律需要，以群众喜闻乐见、易于接受的方式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全面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积极引导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学法尊法守法用法，依法维护自身权益，着力维护边疆稳定、民族团结，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2021年组织执法人员24人次参加县级大型法制宣传活动8次，发放行业法律法规及禁毒、防艾、反邪教、打击传销及防诈骗等宣传资料800份，回应群众50余人次；同时在网吧、娱乐场所微信群线上推送法治宣传信息；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全面推进法治宣传进社区、进企业，服务社会公众，增强民众法治观念；服务文化娱乐行业、出版物市场及其经营者和从业人员，促进其合法经营守法经营。在城北小学等中小学中开展“扫黄打非”“护苗”绿书签行动签名仪式，通过领导现场讲解法规、发放绿书签、赠送优秀正版图书、现场师生签名，向1000多名学校师生宣传版权保护、远离盗版有害信息等法规，推进法治宣传教育进学校，提高学校师生法治意识。

（十二）、加强党的领导，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情况。

成立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局办公室、旅游股、文体广股为成员的政策法规领导小组。将法治建设重点工作纳入党组会、班子会会议日程，研究决定法治建设工作重要事项，并向本级政府报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还设了专门股室，配备了相关法制工作人员，专门负责法治建设工作，保障法治建设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1. 存在问题和原因

文化法治宣传教育的广度和深度不够，形式内容不够丰富；部分干部职工学法用法能力不强，法治思维、法治素养、法律意识还跟不上法治政府建设的步伐；文化娱乐行业、出版物市场经营者自觉守法意识不强，违法经营还时有存在，普法宣传的持续性、连贯性、制度性还较薄弱。

三、2022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打算

（一）深入贯彻落实柳城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切实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根据工作要求，制定实施计划，落实职责分工，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

（二）抓好干部职工、行业经营者法治宣传，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提升行业经营者合法经营守法经营意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通过线上网络宣传、线下法治现场宣传活动、执法检查现场宣传教育、专题会议以案代训等方式，加大法治文化建设力度，增进社会法治宣传教育效果，为法治政府建设营造良好氛围。

 （三）完善依法行政各项制度。厘清内设机构间的职能职责，以法治政府制度建设为重点，进一步加强权力监督，深化行政审批改革；继续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各项制度，公正文明执法；完善行政复议各项制度建设；加强行政执法监督管理。

 柳城县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

 2021年12月28日